

生命之道

約翰一書1:1-4



背景

- 約翰寫的著作：
 - 約翰福音
 - 啟示錄
 - 約翰一書、二書、三書

- 相傳這封信寫於公元85至90年間，在以弗所寄出，那時約翰尚未被放逐到拔摩島

約翰面對的教會

- 缺乏愛
- 不重視相交團契
- 可能甚至有分裂
- 神學出現問題

一、信仰的核心：生命之道

- 1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
- 2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、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、傳給你們。

1. 諾斯底主義 Gnosticism

- 二元論：物質是邪惡的，靈是美善
- 認為有特別的神秘知識(gnost)才能得救
- 只有少數有恩賜的人才能得救
- 這些人自認高人一等，輕看其他信徒

2. 生命之道的特點

1-2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、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、傳給你們。

a. 從起初原有，原與父同在，永遠的生命

— 約1:1-2, 14 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這道太初與神同在……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

b. 被信徒們聽過、看過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

c. 已向人顯現

這就是我們信仰的核心：

- 我們有一位超越的神，創造一切的神，祂竟然願意親自向人顯現，讓人可以認識祂
- 你與耶穌的關係是怎樣？你對耶穌的認識有幾深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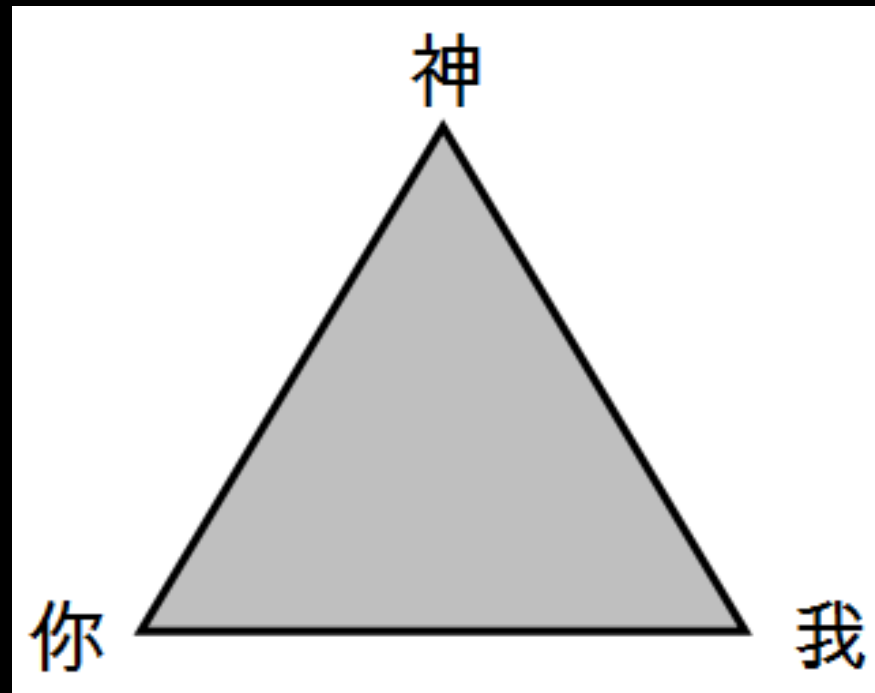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信仰的目的

- 3 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。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
- 4 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使你們的喜樂充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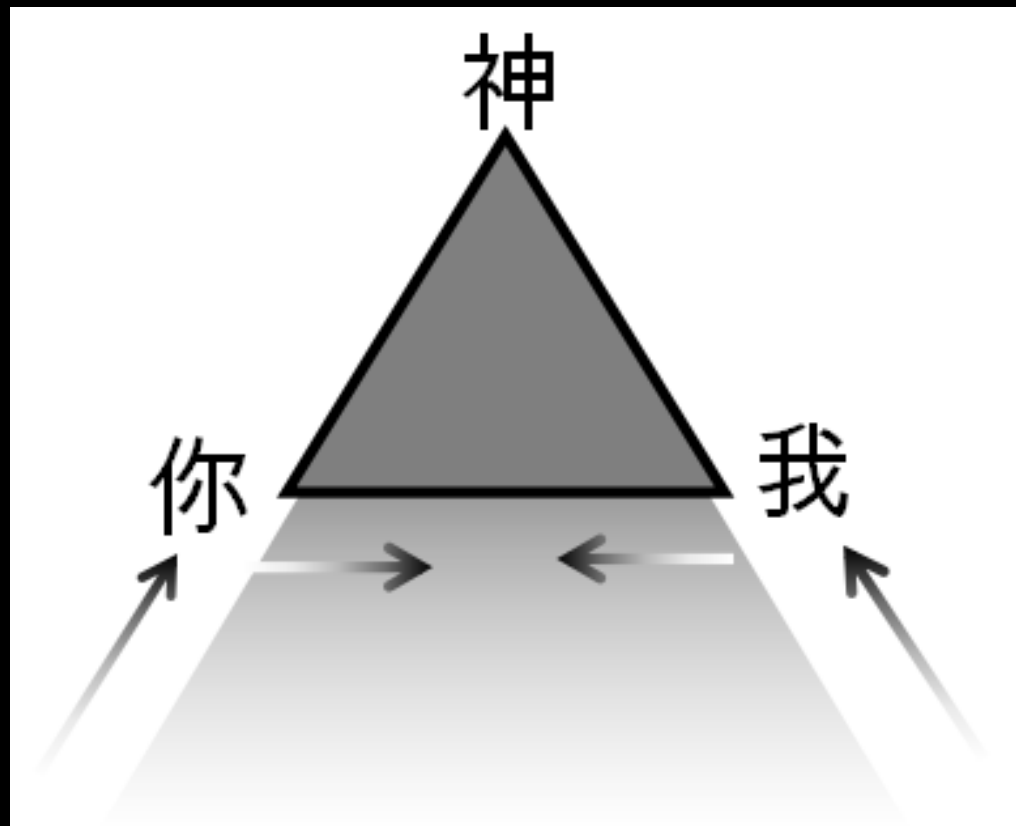
1. 相交 (團契)

- 什麼是相交？
 - fellowship , 團契
 - 希臘文化中 , 用來形容 : 生意伙伴、合伙人、物業的共同持有人
 - 在基督教中 , 是指有相同信仰的人彼此交流和分享
- 什麼是相交的基礎？
 - 以神為基礎
 - 而在教會中 , 我們是因為神 , 所以我們聚在一起 , 成為一家人
 - 我們都認識同一位上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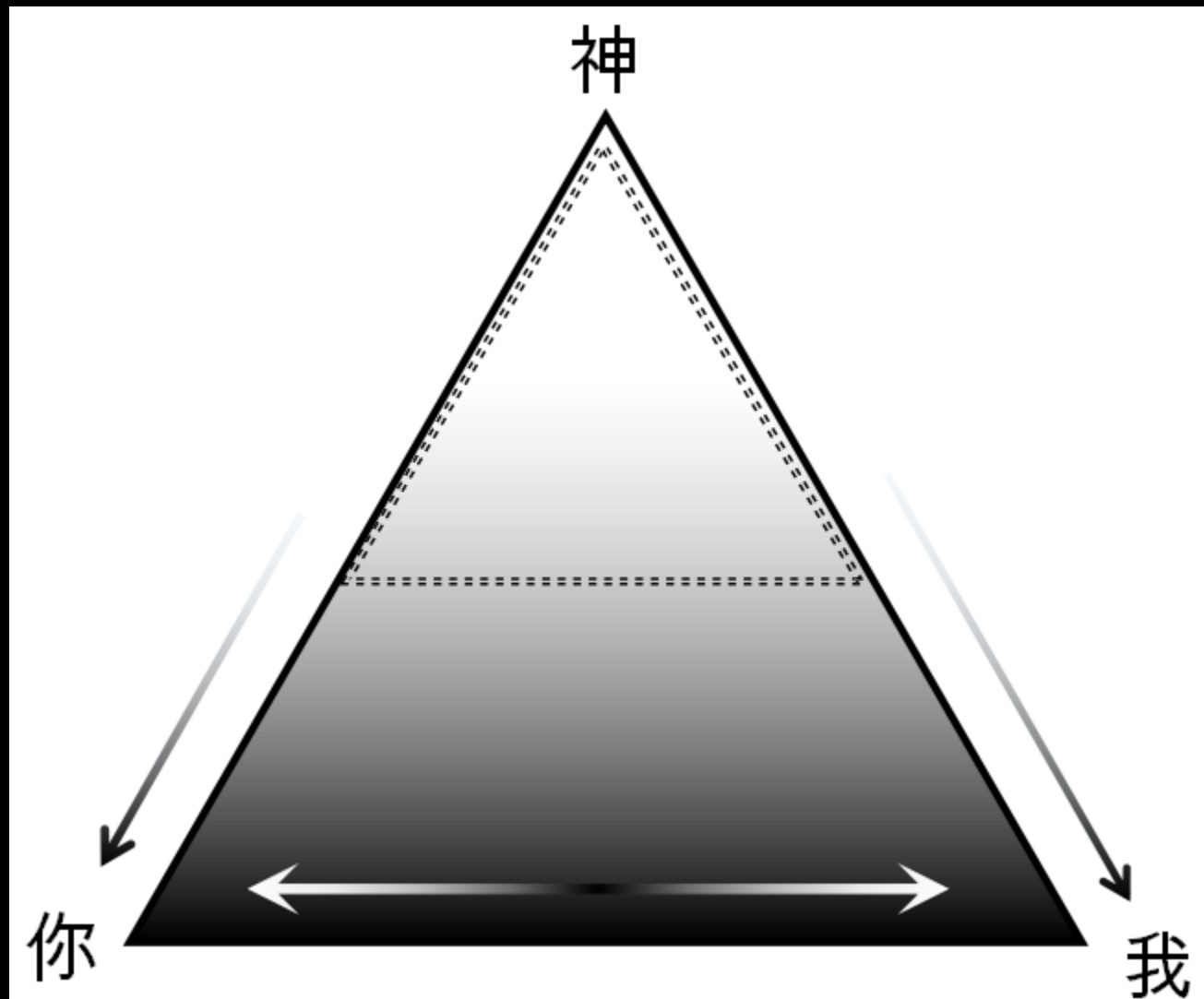
相交的三角關係：



- 左右的線：代表你和我與神有關係
- 橫線：代表我們彼此之間



- 我們的靈命好，會幫助我們在教會的人際關係變好



- 如果我們遠離神，我們彼此之間的關係也會更差
- 換另一個角度，如果信徒之間彼此不和，其實也會拉遠我們和神的關係

真正的相交包括

- 屬靈的相交
- 社交

2. 喜樂充足

- 約15:11 「這些事我已經對你們說了，是要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裡，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
- 這是約翰寫這封書信的其中一個原因，要讓我們知道，我們認識了耶穌之後，是有永生的

總結

- 約翰在這段經文中，有一個動詞用了兩次，就是「傳」
 - 2-3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、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、傳給你們。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
- 傳這生命之道是我們的責任
 - 羅馬書10:15 若沒有奉差遣，怎能傳道呢？如經上所記：「報福音、傳喜信的人，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。」
- 傳的是自己的親身體驗